

嘉实惠泽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 更新招募说明书摘要

(2020年05月08日更新)

基金管理人：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重要提示

嘉实惠泽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准予嘉实惠泽定增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1632号)文注册募集。本基金基金合同于2016年9月29日正式生效，自该日起本基金基金管理人开始管理本基金。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约定，嘉实惠泽定增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封闭期自2016年9月29日至2018年3月29日止。自2018年3月30日起，嘉实惠泽定增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转换为上市开放式基金(LOF)，基金名称变更为“嘉实惠泽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以下简称“本基金”)。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申购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招募说明书。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

本摘要根据基金合同和基金招募说明书编写。基金合同是约定基金当事人之间权利、义务的法律文件。基金投资人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本基金合同的当事人，其持有基金份额的行为本身即表明其对基金合同的承认和接受，并按照《证券投资基金法》、《运作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享有权利、承担义务。基金投资人欲了解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利和义务，应详细查阅基金合同。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恪尽职守、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向投资者保证最低收益。

本招募说明书已经本基金托管人复核。本招募说明书所载内容截止日为2020年4月5日，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为2019年12月31日(未经审计)，特别事项注明除外。

一、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基本情况

1、基本信息

名称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8号上海国金中心二期27楼09-14单元
办公地址	北京市建国门北大街8号华润大厦8层
法定代表人	经雷
成立日期	1999年3月25日
注册资本	1.5亿元
股权结构	中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40%，DWS Investments Singapore Limited 30%，立信投资有限责任公司30%。
存续期间	持续经营
电话	(010) 65215588
传真	(010) 65185678
联系人	胡勇钦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1999]5号文批准，于1999年3月25日成立，是中国第一批基金管理公司之一，是中外合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司注册地上海，总部设在北京并设深圳、成都、杭州、青岛、南京、福州、广州、北京怀柔、武汉分公司。公司获得首批全国社保基金、企业年金投资管理人、QDII资格和特定资产管理业务资格。

（二）主要人员情况

1、基金管理人董事、监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牛成立先生，联席董事长，经济学硕士，中共党员。曾任中国人民银行非银行金融机
构监管司副处长、处长；中国银行厦门分行党委委员、副行长（挂职）；中国银行业监督管
理委员会（下称银监会）非银行金融机构监管部处长；银监会新疆监管局党委委员、副局长；
银监会银行监管四部副主任；银监会黑龙江监管局党委书记、局长；银监会融资性担保业
务工作部（融资性担保业务监管部际联席会议办公室）主任；中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

员、总裁。现任中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兼任中国信托业保障基金有限责任公司董事。

赵学军先生，董事长，党委书记，经济学博士。曾就职于天津通信广播公司电视设计所、外经贸部中国仪器进出口总公司、北京商品交易所、天津纺织原材料交易所、商鼎期货经纪有限公司、北京证券有限公司、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00年10月至2017年12月任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17年12月起任公司董事长。

朱蕾女士，董事，硕士研究生，中共党员。曾任保监会财会部资金运用处主任科员；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研究部高级经理；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秘兼发展战略官；现任中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总裁助理兼国际业务部总经理；兼任中诚国际资本有限公司总经理、深圳前海中诚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韩家乐先生，董事，1990年毕业于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硕士研究生。1990年2月至2000年5月任海问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总经理；1994年至今，任北京德恒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2001年11月至今，任立信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

Mark H. Cullen先生，董事，澳大利亚籍，澳大利亚莫纳什大学经济政治专业学士。曾任达灵顿商品(Darlington Commodities)商品交易主管，贝恩(Bain&Company)期货与商品部负责人，德意志银行(纽约)全球股票投资部首席运营官、MD，德意志资产管理(纽约)全球首席运营官、MD，德意志银行(伦敦)首席运营官，德意志银行全球审计主管。现任DWS Management GmbH执行董事、全球首席运营官。

高峰先生，董事，美国籍，美国纽约州立大学石溪分校博士。曾任所罗门兄弟公司利息衍生品副总裁，美国友邦金融产品集团结构产品部副总裁。自1996年加入德意志银行以来，曾任德意志银行(纽约、香港、新加坡)董事、全球市场部中国区主管、上海分行行长，2008年至今任德意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行长、德意志银行集团中国区总经理。

王巍先生，独立董事，美国福特姆大学文理学院国际金融专业博士。曾任职于中国建设银行辽宁分行。曾任中国银行总行国际金融研究所助理研究员，美国化学银行分析师，美国世界银行顾问，中国南方证券有限公司副总裁，万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2004至今任万盟并购集团董事长。

汤欣先生，独立董事，中共党员，法学博士，清华大学法学院教授、清华大学商法研究中心副主任、《清华法学》副主编，汤姆森路透集团“中国商法”丛书编辑咨询委员会成员。曾兼任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第一、二届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委员，现兼任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委员会委员、中国上市公司协会独立董事委员会首任主任。

王瑞华先生，独立董事，管理学博士，会计学教授，注册会计师，中共党员。曾任中央财经大学财务会计教研室主任、研究生部副主任。2012年12月起担任中央财经大学商学院院长兼MBA教育中心主任。

经雷先生，董事、总经理，金融学、会计学专业本科学历，工商管理学学士学位，特许金融分析师（CFA）。1998年到2008年在美国国际集团（AIG）国际投资公司美国纽约总部担任研究投资工作。2008年到2013年历任友邦保险中国区资产管理中心副总监，首席投资总监及资产管理中心负责人。2013年10月至今就职于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董事总经理（MD）、机构投资和固定收益业务首席投资官；2018年3月起任公司总经理。

张树忠先生，监事长，经济学博士，高级经济师，中共党员。曾任华夏证券公司投资银行部总经理、研究发展部总经理；光大证券公司总裁助理、北方总部总经理、资产管理总监；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大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国人保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首席投资执行官；中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副董事长、党委副书记。现任中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副书记、总裁，兼任中诚资本管理（北京）有限公司董事长。

穆群先生，监事，经济师，硕士研究生。曾任西安电子科技大学助教，长安信息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北京德恒有限责任公司财务主管。2001年11月至今任立信投资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曾宪政先生，监事，法学硕士。1999年7月至2003年10月就职于首钢集团，2003年10月至2008年6月，为国浩律师集团（北京）事务所证券部律师。2008年7月至今，就职于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法律稽核部、法律部，现任法律部总监。

罗丽丽女士，监事，经济学硕士。2000年7月至2004年8月任北京兆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2004年9月至2006年1月任平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筹）法律事务主管，2006年2月至2007年10月任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北京分行法务经理，2007年10月至2010年12月任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法律合规经理。2010年12月加入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稽核部执行总监，现任基金运营总监。

宋振茹女士，副总经理，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经济师。1981年6月至1996年10月任职于中办警卫局。1996年11月至1998年7月于中国银行海外行管理部任副处长。1998年7月至1999年3月任博时基金管理公司总经理助理。1999年3月至今任职于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督察员和公司副总经理。

王炜女士，督察长，中共党员，法学硕士。曾就职于中国政法大学法学院、北京市陆通联合律师事务所、北京市智浩律师事务所、新华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曾任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法律部总监。

2、基金经理

（1）现任基金经理

方晗先生，硕士研究生，11年证券从业经历，具有基金从业资格。曾任职于 Christensen International LLC，从事资本市场咨询工作。2011年5月加入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从事宏观策略研究工作。2017年10月25日至2019年11月19日任嘉实主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9年12月24日至今任嘉实惠泽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经理。

（2）历任基金经理

柏重波先生，管理时间为2016年9月29日至2018年3月20日；肖觅先生，管理时间为2018年3月9日至2019年12月24日。

3、股票投资决策委员会

股票投资决策委员会的成员包括：公司股票投资业务联席 CIO 邵健先生，公司总经理经雷先生，各策略组投资总监张金涛先生、胡涛先生、洪流先生、归凯先生、谭丽女士，研究部执行总监张丹华先生。

4、上述人员之间不存在近亲属关系。

二、基金托管人

（一）基金托管人基本情况

名称：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成立时间：1984 年 1 月 1 日

法定代表人：陈四清

注册资本：人民币 35,640,625.7089 万元

联系电话：010-66105799

联系人：郭明

（二）主要人员情况

截至 2019 年 9 月，中国工商银行资产托管部共有员工 208 人，平均年龄 33 岁，95%以上员工拥有大学本科以上学历，高管人员均拥有研究生以上学历或高级技术职称。

（三）基金托管业务经营情况

作为中国大陆托管服务的先行者，中国工商银行自 1998 年在国内首家提供托管服务以来，秉承“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宗旨，依靠严密科学的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体系、规范的管理模式、先进的营运系统和专业的服务团队，严格履行资产托管人职责，为境内外广大投资者、金融资产管理机构和企业客户提供安全、高效、专业的托管服务，展现优异的市场形象和影响力。建立了国内托管银行中最丰富、最成熟的产品线。拥有包括证券投资基金、信托资产、保险资产、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企业年金基金、QFII 资产、QDII 资产、股权投资基金、证券公司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证券公司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商业银行信贷资产证券化、基金公司特定客户资产管理、QDII 专户资产、ESCROW 等门类齐全的托管产品体系，同时在国内率先开展绩效评估、风险管理等增值服务，可以为各类客户提供个性化的托管服务。截至 2019 年 9 月，中国工商银行共托管证券投资基金 1006 只。自 2003 年以来，本行连续十六年获得香港《亚洲货币》、英国《全球托管人》、香港《财资》、美国《环球金融》、内地《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等境内外权威财经媒体评选的 68 项最佳托管银行大奖；是获得奖项最多的国内托管银行，优良的服务品质获得国内外金融领域的持续认可和广泛好评。

（四）基金托管人的内部控制制度

中国工商银行资产托管部自成立以来，各项业务飞速发展，始终保持在资产托管行业的优势地位。这些成绩的取得，是与资产托管部“一手抓业务拓展，一手抓内控建设”的做法是分不开的。资产托管部非常重视改进和加强内部风险管理，积极拓展各项托管业务的同时，把加强风险防范和控制的力度，精心培育内控文化，完善风险控制机制，强化业务项目全过程风险管理作为重要工作来做。从 2005 年至今共十二次顺利通过评估组

织内部控制和安全措施最权威的 ISAE3402 审阅，全部获得无保留意见的控制及有效性报告。充分表明独立第三方对我行托管服务在风险管理、内部控制方面的健全性和有效性的全面认可，也证明中国工商银行托管服务的风险控制能力已经与国际大型托管银行接轨，达到国际先进水平。目前，ISAE3402 审阅已经成为年度化、常规化的内控工作手段。”

1、内部风险控制目标

保证业务运作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行业监管规则，强化和建立守法经营、规范运作的经营思想和经营风格，形成一个运作规范化、管理科学化、监控制度化的内控体系；防范和化解经营风险，保证托管资产的安全完整；维护持有人的权益；保障资产托管业务安全、有效、稳健运行。

2、内部风险控制组织结构

中国工商银行资产托管业务内部风险控制组织结构由中国工商银行稽核监察部门（内控合规部、内部审计局）、资产托管部内设风险控制处及资产托管部各业务处室共同组成。总行稽核监察部门负责制定全行风险管理政策，对各业务部门风险控制工作进行指导、监督。资产托管部内部设置专门负责稽核监察工作的内部风险控制处，配备专职稽核监察人员，在总经理的直接领导下，依照有关法律规章，对业务的运行独立行使稽核监察职权。各业务处室在各自职责范围内实施具体的风险控制措施。

3、内部风险控制原则

（1）合法性原则。内控制度应当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监管机构的监管要求，并贯穿于托管业务经营管理活动的始终。

（2）完整性原则。托管业务的各项经营管理活动都必须有相应的规范程序和监督制约；监督制约应渗透到托管业务的全过程和各个操作环节，覆盖所有的部门、岗位和人员。

（3）及时性原则。托管业务经营活动必须在发生时能准确及时地记录；按照“内控优先”的原则，新设机构或新增业务品种时，必须做到已建立相关的规章制度。

（4）审慎性原则。各项业务经营活动必须防范风险，审慎经营，保证基金资产和其他委托资产的安全与完整。

（5）有效性原则。内控制度应根据国家政策、法律及经营管理的需要适时修改完善，并保证得到全面落实执行，不得有任何空间、时限及人员的例外。

（6）独立性原则。设立专门履行托管人职责的管理部门；直接操作人员和控制人员必须相对独立，适当分离；内控制度的检查、评价部门必须独立于内控制度的制定和执行部门。

4、内部风险控制措施实施

（1）严格的隔离制度。资产托管业务与传统业务实行严格分离，建立了明确的岗位职责、科学的业务流程、详细的操作手册、严格的人员行为规范等一系列规章制度，并采取

了良好的防火墙隔离制度，能够确保资产独立、环境独立、人员独立、业务制度和管理独立、网络独立。

(2) 高层检查。主管行领导与部门高级管理层作为工行托管业务政策和策略的制定者和管理者，要求下级部门及时报告经营管理情况和特别情况，以检查资产托管部在实现内部控制目标方面的进展，并根据检查情况提出内部控制措施，督促职能部门改进。

(3) 人事控制。资产托管部严格落实岗位责任制，建立“自控防线”、“互控防线”、“监控防线”三道控制防线，健全绩效考核和激励机制，树立“以人为本”的内控文化，增强员工的责任心和荣誉感，培育团队精神和核心竞争力。并通过进行定期、定向的业务与职业道德培训、签订承诺书，使员工树立风险防范与控制理念。

(4) 经营控制。资产托管部通过制定计划、编制预算等方法开展各种业务营销活动、处理各项事务，从而有效地控制和配置组织资源，达到资源利用和效益最大化目的。

(5) 内部风险管理。资产托管部通过稽核监察、风险评估等方式加强内部风险管理，定期或不定期地对业务运作状况进行检查、监控，指导业务部门进行风险识别、评估，制定并实施风险控制措施，排查风险隐患。

(6) 数据安全控制。我们通过业务操作区相对独立、数据和传真加密、数据传输线路的冗余备份、监控设施的运用和保障等措施来保障数据安全。

(7) 应急准备与响应。资产托管业务建立专门的灾难恢复中心，制定了基于数据、应用、操作、环境四个层面的完备的灾难恢复方案，并组织员工定期演练。为使演练更加接近实战，资产托管部不断提高演练标准，从最初的按照预订时间演练发展到现在的“随机演练”。从演练结果看，资产托管部完全有能力在发生灾难的情况下两个小时内恢复业务。

5、资产托管部内部风险控制情况

(1) 资产托管部内部设置专职稽核监察部门，配备专职稽核监察人员，在总经理的直接领导下，依照有关法律规章，全面贯彻落实全程监控思想，确保资产托管业务健康、稳定地发展。

(2) 完善组织结构，实施全员风险管理。完善的管理体系需要从上至下每个员工的共同参与，只有这样，风险控制制度和措施才会全面、有效。资产托管部实施全员风险管理，将风险控制责任落实到具体业务部门和业务岗位，每位员工对自己岗位职责范围内的风险负责，通过建立纵向双人制、横向多部门制的内部组织结构，形成不同部门、不同岗位相互制衡的组织结构。

(3) 建立健全规章制度。资产托管部十分重视内控制度的建设，一贯坚持把风险防范和控制的理念和方法融入岗位职责、制度建设和工作流程中。经过多年努力，资产托管部已经建立了一整套内部风险控制制度，包括：岗位职责、业务操作流程、稽核监察制度、

信息披露制度等，覆盖所有部门和岗位，渗透各项业务过程，形成各个业务环节之间的相互制约机制。

(4) 内部风险控制始终是托管部工作重点之一，保持与业务发展同等地位。资产托管业务是商业银行新兴的中间业务，资产托管部从成立之日起就特别强调规范运作，一直将建立一个系统、高效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体系作为工作重点。随着市场环境的变化和托管业务的快速发展，新问题、新情况不断出现，资产托管部始终将风险管理放在与业务发展同等重要的位置，视风险防范和控制为托管业务生存和发展的生命线。

（五）基金托管人对基金管理人运作基金进行监督的方法和程序

根据《基金法》、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有关基金法规的规定，基金托管人对基金的投资范围和投资对象、基金投融资比例、基金投资禁止行为、基金参与银行间债券市场、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净值计算、应收资金到账、基金费用开支及收入确定、基金收益分配、相关信息披露、基金宣传推介材料中登载基金业绩表现数据等进行监督和核查，其中对基金的投资比例的监督和核查自基金合同生效之后六个月开始。

基金托管人发现基金管理人违反《基金法》、基金合同、基金托管协议或有关基金法律法规规定的行为，应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基金管理人限期纠正，基金管理人收到通知后应及时核对，并以书面形式对基金托管人发出回函确认。在限期内，基金托管人有权随时对通知事项进行复查，督促基金管理人改正。基金管理人对基金托管人通知的违规事项未能在限期内纠正的，基金托管人应报告中国证监会。

基金托管人发现基金管理人有重大违规行为，应立即报告中国证监会，同时通知基金管理人限期纠正。

三、相关服务机构

（一）基金份额发售机构

1、直销机构

（1）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中心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南大街7号北京万豪中心D座12层		
电话	(010) 65215588	传真	(010) 65215577
联系人	黄娜		

（2）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海直销中心

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8号上海国金中心二期27楼09-14单元		
电话	(021) 38789658	传真	(021) 68880023
联系人	邵琦		

（3）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

办公地址	成都市高新区交子大道177号中海国际中心A座2单元21层04-05单元		
电话	(028) 86202100	传真	(028) 86202100
联系人	王启明		

（4）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6001号太平金融大厦16层		
电话	0755-84362200	传真	(0755) 25870663
联系人	陈寒梦		

（5）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青岛分公司

办公地址	青岛市市南区山东路6号华润大厦3101室		
电话	(0532) 66777997	传真	(0532) 66777676
联系人	胡洪峰		

（6）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

办公地址	杭州市江干区四季青街道钱江路1366号万象城2幢1001A室		
------	--------------------------------	--	--

电话	(0571) 88061392	传真	(0571) 88021391
联系人	王振		

(7)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福州分公司

办公地址	福州市鼓楼区五四路 137 号信合广场 801A 单元		
电话	(0591) 88013670	传真	(0591) 88013670
联系人	吴志锋		

(8)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

办公地址	南京市白下区中山东路 288 号新世纪广场 A 座 4202 室		
电话	(025) 66671118	传真	(025) 66671100
联系人	徐莉莉		

(9)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办公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 5 号广州国际金融中心裙楼 103、203 单元		
电话	(020) 62305005	传真	(020) 62305005
联系人	周炜		

2、代销机构

序号	代销机构名称	代销机构信息
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法定代表人：陈四清 联系人：杨菲 传真：010-66107914 客服电话：95588 网址： http://www.icbc.com.cn , http://www.icbc-ltd.com
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中国北京市复兴门内大街 1 号 法定代表人：刘连舸 电话：(010)66596688 传真：(010)66594946 客服电话：95566 网址： http://www.boc.cn
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5 号 法定代表人：田国立 客服电话：95533 网址： http://www.ccb.com

4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188 号 法定代表人：任德奇 联系人：王菁 电话：021—58781234 传真：021—58408483 客服电话：95559 网址： http://www.bankcomm.com
5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9 号 法定代表人：李庆萍 联系人：丰靖 客服电话：95558 网址： http://www.citicbank.com
6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 号 法定代表人：张金良 联系人：王硕 传真：(010) 68858057 客服电话：95580 网址： http://www.psbc.com
7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168 号 法定代表人：金煜 联系人：王笑 电话：021-68475888 传真：021-68476111 客服电话：95594 网址： http://www.bosc.cn
8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深圳市深南东路 5047 号;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 5023 号平安金融中心 B 座 法定代表人：谢永林 联系人：张青 电话：0755-22166118 传真：0755-82080406 客服电话：95511-3 或 95501 网址： http://bank.pingan.com/
9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黄浦区中山东二路 70 号 法定代表人：徐力 联系人：施传荣 电话：021-38523692 传真：021-50105124 客服电话：(021)962999 网址： http://www.srcb.com/
10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秦岭路 6 号 3 号楼 法定代表人：郭少泉 联系人：徐伟静 电话：0532-68629925

		传真：0532-68629939 客服电话：96588(青岛)、4006696588(全国) 网址： http://www.qdccb.com/
11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江苏省南京市中华路 26 号 法定代表人：夏平 联系人：张洪玮 电话：(025)58587036 传真：(025)58587820 客服电话：95319 网址： http://www.jsbchina.cn
12	乌鲁木齐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天山区新华北路 8 号 法定代表人：任思宇 联系人：何佳 电话：(0991)8824667 传真：(0991)8824667 客服电话：(0991)96518 网址： http://www.uccb.com.cn
13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东莞市东城区鸿福东路 2 号 法定代表人：王耀球 联系人：洪晓琳 电话：0769-22866143 传真：0769-22866282 客服电话：(0769)961122 网址： http://www.drcbank.com/
14	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河北省石家庄市平安北大街 28 号 法定代表人：乔志强 联系人：王娟 电话：0311-88627587 传真：0311-88627027 客服电话：4006129999 网址： http://www.hebbank.com
15	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江苏省常州市和平中路 413 号 法定代表人：陆向阳 联系人：包静 电话：13951229068 传真：0519-89995170 客服电话：96005 网址： http://www.jnbank.com.cn
16	泉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泉州市丰泽区云鹿路 3 号 法定代表人：傅子能 联系人：董培姗、王燕玲 电话：0595-22551071 传真：0595-22578871 客服电话：4008896312

		网址: http://www.qzccb.com/
17	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西城区新街口外大街 28 号院 C 座 505 法定代表人: 林义相 联系人: 谭磊 电话: 010-66045182 传真: 010-66045518 客服电话: 010-66045678 网址: txsec.com
18	深圳众禄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梨园路物资控股 置地大厦 8 楼 801 法定代表人: 薛峰 联系人: 童彩平 电话: 0755-33227950 传真: 0755-33227951 客服电话: 4006-788-887 网址: http://www.jjmmw.com ; https://www.zlfund.cn
19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宛平南路 88 号金座 法定代表人: 其实 联系人: 屠彦洋 电话: 95021 传真: (021) 64385308 客服电话: 400-1818-188 网址: http://www.1234567.com.cn
20	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虹口区欧阳路 196 号 26 号楼 2 楼 法定代表人: 杨文斌 联系人: 张茹 电话: 021-20613999 传真: 021-68596916 客服电话: 4007009665 网址: https://www.howbuy.com/
21	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 1267 号陆家嘴 金融服务广场二期 11 层 法定代表人: 张跃伟 联系人: 单丙烨 电话: 021-20691869 传真: 021-20691861 客服电话: 400-089-1289 网址: http://www.erichfund.com
22	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古荡街道 法定代表人: 吴强 联系人: 林海明 传真: 0571-86800423 客服电话: 4008-773-772

		网址: http://www.5ifund.com
23	北京展恒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安苑路 15 号邮电新闻大厦 法定代表人: 闫振杰 联系人: 李静如 电话: 010-59601366-7024 客服电话: 4008886661 网址: http://www.myfund.com
24	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宝山区蕴川路 5475 号 1033 室 法定代表人: 李兴春 联系人: 曹怡晨 电话: 021-50583533 传真: 021-50583633 客服电话: 400-921-7755 网址: http://www.leadfund.com.cn
25	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八号国金中心二期 53 楼 法定代表人: 赵学军 联系人: 景琪 电话: 021-20289890 传真: 021-20280110 客服电话: 400-021-8850 网址: http://www.harvestwm.cn
26	北京创金启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中国北京市西城区民丰胡同 31 号 5 号楼 215A 法定代表人: 梁蓉 联系人: 魏素清 电话: 010-66154828 传真: 010-63583991 客服电话: 400-6262-818 网址: http://www.5irich.com
27	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南京市玄武区苏宁大道 1-5 号 法定代表人: 刘汉青 联系人: 喻明明 电话: 025-66996699-884131 传真: 025-66008800-884131 客服电话: 95177 网址: http://www.snjjjin.com/
28	浦领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北四环中路 27 号院 5 号楼 3201 内 3201 单元 法定代表人: 李招弟 联系人: 李艳 电话: 010-59497361 传真: 010-64788016

		客服电话：400-012-5899 网址： http://www.wy-fund.com
29	深圳腾元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华富街道深南中路 4026 号田面城市大厦 18 层 b 法定代表人：曾革 联系人：鄢萌莎 电话：0755-33376922 传真：0755-33065516 客服电话：4006877899 网址： http://www.tenyuanfund.com
30	北京恒天明泽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甲 19 号嘉盛中心 30 层 法定代表人：周斌 联系人：侯艳红 电话：010-53572363 传真：010-59313586 客服电话：400-8980-618 网址： http://www.chtfund.com/
31	海银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 1217 号陆家嘴金融服务广场 16 楼 法定代表人：刘惠 联系人：秦琼 电话：021-80134149 传真：021-80133413 客服电话：4008081016 网址： http://www.fundhaiyin.com
32	济安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 7 号北京财富中心 A 座 46 层 法定代表人：杨健 联系人：李海燕 电话：010-65309516 传真：010-65330699 客服电话：400-673-7010 网址： http://www.jianfortune.com
33	上海联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长宁区福泉北路 518 号 8 号楼 3 楼 法定代表人：燕斌 联系人：兰敏 电话：021-52822063 传真：021-52975270 客服电话：400-166-6788 网址： http://www.66zichan.com
34	上海汇付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中山南路 100 号金外滩国际广场 19 楼

		法定代表人：金信 联系人：陈云卉 电话：021-33323998 传真：021-33323837 客服电话：400-820-2819
35	上海陆金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1333 号 14 楼 09 单元 法定代表人：胡学勤 联系人：宁博宇 电话：021-20665952 传真：021-22066653 客服电话：4008219031 网址： http://www.lufunds.com
36	大泰金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 222 号南京奥体中心现代五项馆 2105 室 法定代表人：袁顾明 联系人：朱海涛 电话：15921264785 传真：021-20324199 客服电话：400-928-2266 网址： http://www.dtfortune.com/
37	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 6 号 105 室-3491 法定代表人：肖雯 联系人：黄敏娟 电话：020-89629019 传真：020-89629011 客服电话：020-89629066 网址： http://www.yingmi.cn
38	奕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深圳市南山区蛇口街道后海滨路与海德三道交汇处航天科技广场 A 座 17 楼 1704 室 法定代表人：TAN YIK KUAN 联系人：叶健 电话：0755-89460500 传真：0755-21674453 网址： https://www.ifastps.com.cn/
39	中证金牛(北京)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外大街甲 1 号环球财讯中心 A 座 5 层 法定代表人：钱昊旻 联系人：仲甜甜 电话：010-59336492 传真：010-59336510 客服电话：010-59336512 网址： http://www.jnlc.com
40	大连网金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辽宁省大连市沙河口区体坛路 22 号 2F

		法定代表人：樊怀东 联系人：于舒 电话：0411-39027828 传真：0411-39027835 客服电话：4000-899-100 网址： http://www.yibaijin.com/
41	中民财富基金销售(上海)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黄浦区老太平弄 88 号 A、B 单元 法定代表人：弭洪军 联系人：茅旦青 电话：021-33355392 传真：021-63353736 客服电话：400-876-5716 网址： http://www.cmiwm.com/
42	上海华夏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3 号通泰大厦 B 座 8 层 法定代表人：毛淮平 联系人：仲秋玥 电话：010-88066632 传真：010-88066214 客服电话：400-817-5666 网址： https://www.amcfuture.com/
43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静安区南京西路 768 号 法定代表人：贺青 联系人：黄博明 电话：(021)38676666 传真：(021)38670666 客服电话：4008888666 网址： http://www.gtja.com
44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 188 号 法定代表人：王常青 联系人：权唐 电话：(010) 65183880 传真：(010) 65182261 客服电话：400-8888-108 网址： http://www.csc108.com
45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深圳市红岭中路 1012 号国信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何如 联系人：李颖 电话：0755-82130833 传真：0755-82133952 客服电话：95536 网址： http://www.guosen.com.cn
46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 111 号

		<p>法定代表人：霍达 联系人：林生迎 电话：(0755)82943666 传真：(0755)82943636 客服电话：4008888111、95565 网址：http://www.cmschina.com</p>
47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p>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中信证券大厦；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48号中信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联系人：郑慧 电话：010-60838888 客服电话：95558 网址：http://www.citics.com</p>
48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p>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国际企业大厦C座2-6层 法定代表人：陈共炎 联系人：辛国政 电话：010-83574507 传真：010-83574807 客服电话：400-8888-888 网址：http://www.chinastock.com.cn</p>
49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p>办公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广东路689号 法定代表人：周杰 联系人：金芸、李笑鸣 电话：(021)23219000 传真：(021)23219100 客服电话：95553或拨打各城市营业网点咨询电话 网址：http://www.htsec.com</p>
50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p>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989号45层 法定代表人：杨玉成 联系人：陈宇 电话：021-33388214 传真：021-33388224 客服电话：95523或4008895523 网址：http://www.swhysc.com</p>
51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p>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18号安联大厦35层、28层A02单元 法定代表人：黄炎勋 联系人：陈剑虹 电话：(0755) 82825551 传真：(0755) 82558355 客服电话：4008001001 网址：http://www.essence.com.cn</p>
52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江苏省南京市江东中路228号

		<p>法定代表人：张伟 联系人：庞晓芸 电话：0755-82492193 传真：0755-82492962(深圳) 客服电话：95597 网址：http://www.htsc.com.cn</p>
53	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p>办公地址：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 222 号青岛国际金融广场 1 号楼第 20 层 法定代表人：姜晓林 联系人：焦刚 电话：(0531) 89606166 传真：(0532) 85022605 客服电话：95548 网址：http://www.zxwt.com.cn</p>
54	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	<p>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 6003 号荣超商务中心 A 座 21 层 法定代表人：高涛 联系人：胡芷境 电话：0755-88320851 传真：0755-82026539 客服电话：400 600 8008 网址：http://www.china-invs.cn</p>
55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p>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金田路 2026 号能源大厦南塔楼 10-19 层 法定代表人：曹宏 联系人：金夏 电话：(021)62821733 传真：(0755)83515567 客服电话：4006666888、(0755)33680000 网址：http://www.cgws.com</p>
56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p>办公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 1508 号 法定代表人：刘秋明 联系人：刘晨、李芳芳 电话：(021) 22169999 传真：(021) 22169134 客服电话：4008888788、10108998 网址：http://www.ebscn.com</p>
57	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	<p>办公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 5 号广州国际金融中心主塔 19 层、20 层 法定代表人：胡伏云 联系人：梁微 电话：020-88836999 传真：020-88836984 客服电话：95396</p>

		网址: http://www.gzs.com.cn
58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新疆乌鲁木齐市文艺路 233 号宏源大厦 法定代表人: 李琦 联系人: 王怀春 电话: 0991-2307105 传真: 0991-2301927 客服电话: 4008-000-562 网址: http://www.swhysc.com/index.jsp
59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济南市市中区经七路 86 号 法定代表人: 李玮 联系人: 许曼华 电话: 021-20315290 客服电话: 95538 网址: http://www.zts.com.cn
60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 115 号投行大厦 9、16-20 楼 法定代表人: 刘学民 联系人: 毛诗莉 电话: (0755)23838750 传真: (0755)25838701 客服电话: 95358 网址: http://www.firstcapital.com.cn
61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大厦 2 座 27 层及 28 层 法定代表人: 沈如军 联系人: 杨涵宇 电话: (010)65051166 传真: (010)85679203 客服电话: 400 910 1166 网址: http://www.cicc.com
62	粤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学大道 60 号开发区金控中心 21、22、23 层 法定代表人: 严亦斌 联系人: 彭莲 电话: 0755-83331195 客服电话: 95564 网址: http://www.ykzq.com/
63	宏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成都市人民南路二段 18 号川信大厦 10 楼 法定代表人: 吴玉明 联系人: 刘进海 电话: 028-86199278 传真: 028-86199382 客服电话: 4008366366

		网址: http://www.hx818.com
64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马场路 26 号广发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 孙树明 联系人: 陈姗姗 电话: (020) 66338888 传真: (020) 87555305 客服电话: 95575 或致电各地营业网点 网址: http://www.gf.com.cn
65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江汉区新华路特 8 号 法定代表人: 李新华 联系人: 李良 电话: (027) 65799999 传真: (027) 85481900 客服电话: 95579 或 4008-888-999 网址: http://www.cjsc.com
66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天津市南开区水上公园东路东侧宁汇大厦 A 座 法定代表人: 安志勇 联系人: 蔡霆 电话: (022)28451991 传真: (022)28451892 客服电话: 4006515988 网址: http://www.bhzq.com
67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星阳街 5 号 法定代表人: 范力 联系人: 方晓丹 电话: (0512)65581136 传真: (0512)65588021 客服电话: 95330 网址: http://www.dwzq.com.cn
68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9 号院 1 号楼 法定代表人: 肖林 联系人: 尹旭航 电话: (010)63081493 传真: (010)63081344 客服电话: 95321 网址: http://www.cindasc.com
69	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四川中路 213 号 7 楼 法定代表人: 李俊杰 联系人: 邵珍珍 电话: (021)53686888 传真: (021)53686100-7008 客服电话: (021)962518、4008918918

		网址: http://www.shzq.com
70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p>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益田路 5023 号 平安金融中心 B 座第 22-25 层</p> <p>法定代表人: 何之江 联系人: 周一涵 电话: 021-38637436 传真: 021-58991896 客服电话: 95511—8 网址: stock.pingan.com</p>
71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p>办公地址: 东莞市莞城区可园南路 1 号金源中心 30 楼</p> <p>法定代表人: 陈照星 联系人: 李荣 电话: (0769)22115712 传真: (0769)22115712 客服电话: 95328 网址: http://www.dgzq.com.cn</p>
72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p>办公地址: 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 10 号</p> <p>法定代表人: 菅明军 联系人: 程月艳、李盼盼 电话: 0371--69099882 传真: 0371--65585899 客服电话: 95377 网址: http://www.ccnew.com</p>
73	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p>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南大街 3 号国华投 资大厦 9 层 10 层</p> <p>法定代表人: 翁振杰(代) 联系人: 黄静 电话: (010)84183389 传真: (010)84183311 客服电话: 400-818-8118 网址: http://www.guodu.com</p>
74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p>办公地址: 江苏省常州市延陵西路 23 号投资广场 18 层</p> <p>法定代表人: 钱俊文 联系人: 王一彦 电话: (021)20333333 传真: (021)50498825 客服电话: 95531;400-8888-588 网址: http://www.longone.com.cn</p>
75	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p>办公地址: 海口市南宝路 36 号证券大厦 4 楼</p> <p>法定代表人: 王作义 联系人: 马贤清</p>

		电话: (0755)83025022 传真: (0755)83025625 客服电话: 400-8888-228 网址: http://www.jyzq.cn
76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新城区东新街 319 号 8 檐 10000 室 法定代表人: 徐朝晖 联系人: 梁承华 电话: (029)87416168 传真: (029)87406710 客服电话: 95582 网址: http://www.westsecu.com
77	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东岗西路 638 号兰州财富中心 21 楼 法定代表人: 李晓安 联系人: 范坤 电话: (0931) 4890208 传真: (0931) 4890628 客服电话: 95368 网址: http://www.hlzq.com
78	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呼和浩特市新城区锡林南路 18 路 法定代表人: 张智河 联系人: 董晶姗 电话: (010)83991737 传真: (010)66412537 客服电话: 4006609839 网址: http://www.grzq.com
79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青羊区东城根上街 95 号成证大厦 16 楼 法定代表人: 冉云 联系人: 刘婧漪、贾鹏 电话: 028-86690057、028-86690058 传真: 028-86690126 客服电话: 95310 网址: http://www.gjzq.com.cn
80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北大街 18 号中国人寿保险大厦 16 层 法定代表人: 张海文 联系人: 李慧灵 电话: 010-85556100 传真: 010-85556088 客服电话: 400-898-4999 网址: http://www.hrsec.com.cn
81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中南路 99 号保利

		<p>广场 A 座 37 楼 法定代表人：余磊 联系人：岑妹妹 电话：027-87617017 传真：027-87618863 客服电话：4008005000 网址：http://www.tfzq.com</p>
82	北京百度百盈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p>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上地十街 10 号 1 幢 1 层 101 法定代表人：葛新 联系人：杨琳 电话：010-61952702 传真：010-61951007 客服电话：95055 网址：http://www.baiyingfund.com</p>
83	北京新浪仓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p>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北四环西路 58 号理想国际大厦 906 室 联系人：李唯 电话：010-62676405 传真：010-62676582 客服电话：010-62675369 网址：http://www.xincai.com</p>
84	上海万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p>办公地址：中国（上海）浦东新区福山路 33 号 9 楼 法定代表人：王廷富 联系人：徐亚丹 电话：021-68882280 传真：021-68882281 客服电话：400-821-0203 网址：https://www.520fund.com.cn/</p>
85	凤凰金信(银川)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p>办公地址：宁夏银川市金凤区阅海湾中心商务区万寿路 142 号 14 层办公房 法定代表人：张旭 联系人：汪莹 电话：010-58160168 传真：010-58160173 客服电话：400-810-55919 网址：http://www.fengfd.com/</p>
86	北京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p>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东路 66 号 1 号楼 22 层 2603-06 法定代表人：江卉 联系人：陈龙鑫 电话：4000988511 传真：010-89188000</p>

		客服电话:95118 网址: http://fund.jd.com
--	--	---

（二）登记机构

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17 号
法定代表人	金颖
联系人	刘玉生
电话	(010) 58598907
传真	(010) 66213961

（三）出具法律意见书的律师事务所

名称	上海源泰律师事务所		
住所、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 256 号华夏银行大厦 14 楼		
负责人	廖海	联系人	范佳斐
电话	(021) 51150298-827	传真	(021) 51150398
经办律师	刘佳、范佳斐		

（四）审计基金财产的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 1318 号星展银行大 厦 507 单元 01 室		
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市黄浦区湖滨路 202 号领展企业广场二座普华永道 中心 11 楼		
法定代表人	李丹	联系人	周袆
电话	(021) 23238888	传真	(021) 23238800
经办注册会计师	薛竟、周袆		

四、基金名称

本基金名称：嘉实惠泽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五、基金的类型

本基金类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契约型开放式

六、基金的投资目标

在封闭期内，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定向增发的证券，基金管理人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通过对定向增发证券投资价值的深入分析，力争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转为上市开放式基金(LOF)后，本基金主要在对公司股票投资价值的长期跟踪和深入分析的基础上，挖掘和把握公司基本面改变所带来的阶段性投资机会，力争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七、基金的投资范围

本基金投资于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债券等金融工具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具体包括：股票(包含主板、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债券(国债、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次级债、可转换债券(含分离交易可转债)、可交换公司债券、央行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中小企业私募债等)、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现金、同业存单、权证、股指期货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在封闭期，本基金投资组合中股票投资比例为基金资产的 0%-100%，其中非公开发行股票资产占非现金基金资产的比例不低于 80%，在封闭期内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应当保持不低于交易保证金一倍的现金；转为上市开放式基金(LOF)后本基金投资范围不变，投资组合中股票投资比例为基金资产的 0%-95%，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以后，本基金保留的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股指期货、权证及其他金融工具的投资比例符合法律法规和监管机构的规定。

八、基金的投资策略

1、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将从宏观面、政策面、基本面和资金面等四个角度进行综合分析，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合理确定本基金在股票、债券、现金等各类资产类别的投资比例，并根据宏观经济形势和市场时机的变化适时进行动态调整。

2、股票投资策略

（1）定增参与策略

在本基金的封闭期，基金管理人将主要采取一级市场参与定向增发策略：

1) 精选策略：以价值投资理念和方法分析拟参与定增项目的内在价值。首先，采用竞争优势和价值链分析方法，对企业所在的产业结构与发展、企业的竞争策略和措施、募投项目的质量、募投项目是否与公司发展具有协同效应等进行深入调研；其次，用财务和运营等相关数据如投资回报率（ROIC）、税息折旧及摊销前利润（EBITDA）等表征主营业务健康状况的系列指标进行企业盈利能力和发展前景的评估。

2) 成本策略：在价值精选的基础上，严格执行成本控制和安全边际法则。通过内在价值比较和市场相对价值比较确定安全边际。对于内在价值相较于市场相对价值具有一定的差距时，相应地，本基金在参与此定增项目时将要求较高的折价比例。

3) 价值跟踪策略：基金管理人将密切跟踪投资项目的基本面情况，动态评估企业投资价值，及时调整未来售出时的目标价。

4) 售出策略：对于解除锁定的增发股份，基金管理人将基于市场环境、公司估值水平\同类行业估值水平、公司近期的经营管理状况等作出是否售出的判断。项目退出策略更注重本金和盈利的安全。

基于以上定向增发策略，结合当前政策的变化，基金管理人采取相对灵活的参与方法获取超额收益。

（2）行业配置与个股选择策略

本基金转型为上市开放式基金（LOF）后，主要采用积极的行业配置与个股选择的投资策略。

在行业配置方面，本基金将综合考虑以下五个方面因素，进行股票资产在各行业间的配置：

1) 行业潜在空间：判断行业未来发展规模是否巨大。本基金将重点配置具有巨大潜在增长空间的行业。

2) 行业竞争结构：判断行业竞争格局是否清晰，投资回报率是否稳定。由于各细分行业内部的竞争格局不同，行业利润率存在较大差异。本基金将重点投资行业进入壁垒较高、利润率稳定或保持增长的行业股票。

3) 行业增长的节奏：判断行业爆发时点以及成长可持续性。行业增长节奏的不同以及成长的持续性将影响整个投资收益。对基金投资而言，选择成长持续性时间长以及在提前介入在行业高速增长的前期可以获取较好的投资收益。

4) 潜在的风险：识别行业发展的不确定性；本基金将重点选择行业发展趋势良好稳定，潜在风险低的行业。

5) 标的的可达性：判断优秀的行业是否存在可供投资的优质的上市公司。

在个股选择层面，本基金将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依靠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法进行个股精选。基金经理将结合定量指标以及定性指标的基本结论选择具有竞争优势且估值具有吸引力的股票，组建并动态调整本基金股票库。基金经理将按照本基金的投资决策程序，审慎精选，权衡风险收益特征后，根据市场波动情况构建股票组合并进行动态调整。定量的方法主要基于考核其量化指标，包括：市净率（P/B）、市盈率（P/E）、动态市盈率（PEG）、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率、净利润增长率等，并强调绝对估值（DCF, DDM, NAV 等）与相对估值（P/B、P/E、P/CF、PEG、EV/EBITDA 等）的结合。定性指标主要包括考核指标战略定位、公司经营团队能力、治理结构完善程度、研发效率及研发转换率、核心技术或商业模式等多重指标。基金通过一系列的定性指标来判断公司的核心价值与成长能力，选择具有良好经营状况的上市公司股票。

3、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债券投资方面，通过深入分析宏观经济数据、货币政策和利率变化趋势以及不同类属的收益率水平、流动性和信用风险等因素，以久期控制和结构分布策略为主，以收益率曲线策略、利差策略等为辅，构造能够提供稳定收益的债券和货币市场工具组合。

4、中小企业私募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通过对中小企业私募债券进行信用评级控制，通过对投资单只中小企业私募债券的比例限制，严格控制风险，对投资单只中小企业私募债券而引起组合整体的利率风险敞口和信用风险敞口变化进行风险评估，并充分考虑单只中小企业私募债券对基金资产流动性造成的影响，通过信用研究和流动性管理后，决定投资品种。

基金投资中小企业私募债券，基金管理人将根据审慎原则，制定严格的投资决策流程、风险控制制度和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处置预案，以防范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各种风险。

5、衍生品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衍生品投资将严格遵守证监会及相关法律法规的约束，合理利用股指期货、权证等衍生工具，利用数量方法发掘可能的套利机会。投资原则为有利于基金资产增值，控制下跌风险，实现保值和锁定收益。

（1）权证投资策略

权证为本基金辅助性投资工具。在进行权证投资时，基金管理人将通过对权证标的证券基本面的研究，并结合权证定价模型寻求其合理估值水平，根据权证的高杠杆性、有限

损失性、灵活性等特性，通过限量投资、趋势投资、优化组合、获利等投资策略进行权证投资。基金管理人将充分考虑权证资产的收益性、流动性及风险性特征，通过资产配置、品种与类属选择，谨慎进行投资，追求较稳定的当期收益。

（2）股指期货投资

本基金参与股指期货投资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主要目的。本基金将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本着谨慎原则，参与股指期货的投资，以管理投资组合的系统性风险，改善组合的风险收益特性。套期保值将主要采用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期货合约。本基金在进行股指期货投资时，将通过对证券市场和期货市场运行趋势的研究，并结合股指期货的定价模型寻求其合理的估值水平。

基金管理人针对股指期货交易制订严格的授权管理制度和投资决策流程，确保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及风险控制各环节的独立运作，并明确相关岗位职责。

6、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通过宏观经济、提前偿还率、资产池结构及资产池资产所在行业景气变化等因素的研究，预测资产池未来现金流变化；研究标的证券发行条款，预测提前偿还率变化对标的证券的久期与收益率的影响，同时密切关注流动性对标的证券收益率的影响。综合运用久期管理、收益率曲线、个券选择和把握市场交易机会等积极策略，在严格控制风险的情况下，通过信用研究和流动性管理，选择风险调整后的收益高的品种进行投资，以期获得长期稳定收益。

7、风险管理策略

本基金将借鉴国外风险管理的成功经验如 Barra 多因子模型、风险预算模型等，并结合公司现有的风险管理流程，在各个投资环节中来识别、度量和控制投资风险，并通过调整投资组合的风险结构，来优化基金的风险收益匹配。

具体而言，在大类资产配置策略的风险控制上，由投资决策委员会及宏观策略研究小组进行监控；在个股投资的风险控制上，本基金将严格遵守公司的内部规章制度，控制单一个股投资风险。

8. 投资决策依据和决策程序

（1）投资决策依据

- 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本基金的投资将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的有关规定。
- 宏观经济和上市公司的基本面数据。
- 投资对象的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的匹配关系。本基金将在承受适度风险的范围内，选择预期收益大于预期风险的品种进行投资。

（2）投资决策程序

- 公司研究部通过内部独立研究，并借鉴其他研究机构的研究成果，形成宏观、政策、投资策略、行业和上市公司等分析报告，为投资决策委员会和基金经理提供决策依据。
- 投资决策委员会定期和不定期召开会议，根据本基金投资目标和对市场的判断决定本计划的总体投资策略，审核并批准基金经理提出的资产配置方案或重大投资决定。
- 在既定的投资目标与原则下，根据分析师基本面研究成果以及定量投资模型，由基金经理选择符合投资策略的品种进行投资。
- 独立的交易执行：本基金管理人通过严格的交易制度和实时的一线监控功能，保证基金经理的投资指令在合法、合规的前提下得到高效地执行。
- 动态的组合管理：基金经理将跟踪证券市场和上市公司的发展变化，结合本基金的现金流量情况，以及组合风险和流动性的评估结果，对投资组合进行动态的调整，使之不断得到优化。

风险管理部根据市场变化对本基金投资组合进行风险评估与监控，并授权风险控制小组进行日常跟踪，出具风险分析报告。监察稽核部对本基金投资过程进行日常监督。

九、基金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沪深300指数收益率*50%+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50%。

沪深300指数是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共同推出的沪深两市指数，该指数编制合理、透明，有一定的市场覆盖、抗操纵性强，并且有较高的知名度和市场影响力。中债综合指数由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编制，样本债券涵盖的范围全面，具有广泛的市场代表性，能够较好的反映中国债券市场总体价格水平和变动趋势。综合考虑到本基金大类资产的配置情况和指数的代表性，本基金选择沪深300指数和中债综合指数的平均加权作为本基金的投资业绩比较基准。

如果相关法律法规发生变化，或者有更权威的、更能为市场普遍接受的业绩比较基准推出，经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协商，本基金可以在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后变更业绩比较基准并及时公告，而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十、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混合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及风险水平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型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属于中高预期风险、中高预期收益的基金品种。

十一、基金投资组合报告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20年1月17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投资组合报告所载数据截至2019年12月31日（“报告期末”），本报告所列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54,516,861.40	72.69
	其中：股票	154,516,861.40	72.69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10,014,000.00	4.71
	其中：债券	10,014,000.00	4.71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7,840,128.23	3.69
8	其他资产	40,187,346.33	18.91
9	合计	212,558,335.96	100.00

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3,213,252.00	1.54
C	制造业	53,540,039.70	25.70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3,059,022.00	1.47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4,581,340.40	7.00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	21,965,892.88	10.54

	信息技术服务业		
J	金融业	30,892,315.38	14.83
K	房地产业	27,258,421.00	13.08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6,578.04	0.00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154,516,861.40	74.17

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2120	韵达股份	300,788	10,016,240.40	4.81
2	000002	万科A	243,300	7,829,394.00	3.76
3	601009	南京银行	770,700	6,759,039.00	3.24
4	601166	兴业银行	337,500	6,682,500.00	3.21
5	600036	招商银行	163,200	6,133,056.00	2.94
6	000100	TCL集团	1,293,000	5,779,710.00	2.77
7	603833	欧派家居	46,800	5,475,600.00	2.63
8	000961	中南建设	518,900	5,474,395.00	2.63
9	000671	阳光城	639,900	5,439,150.00	2.61
10	600048	保利地产	315,400	5,103,172.00	2.45

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10,014,000.00	4.81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10,014,000.00	4.81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10,014,000.00	4.81
----	----	---------------	------

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90211	19国开11	100,000	10,014,000.00	4.81

注：报告期末，本基金仅持有上述1支债券。

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无。

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无。

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无。

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无。

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无。

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未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未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45,626.82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5,890.47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71,270.89
5	应收申购款	40,064,558.15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40,187,346.33

(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无。

(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无。

十二、基金业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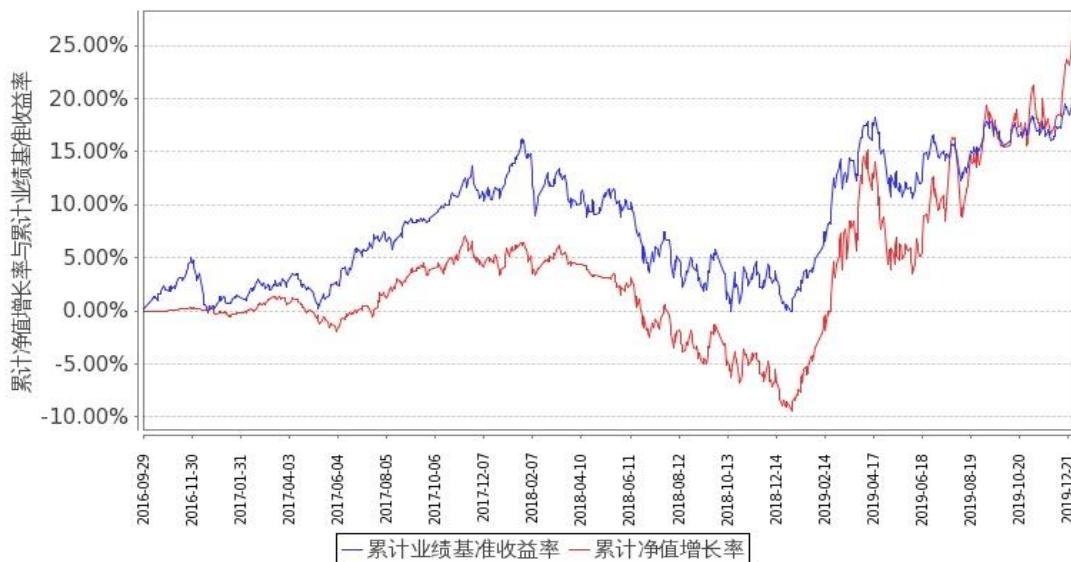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一)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2016年9月29日 (基金合同生效日) 至2016年12月31日	-0.25%	0.07%	0.52%	0.38%	-0.77%	-0.31%
2017年	4.15%	0.27%	10.62%	0.32%	-6.47%	-0.05%
2018年	-12.03%	0.56%	-9.58%	0.66%	-2.45%	-0.10%
2019年	38.37%	1.05%	19.88%	0.62%	18.49%	0.43%

(二)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嘉实惠泽混合(LOF)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图：嘉实惠泽混合(LOF)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6年9月29日至2019年12月31日)

注：1. 按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约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6个月内为建仓期，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符合基金合同（十三（二）投资范围和（四）投资限制）的有关约定。

2. 2019年12月24日，本基金管理人发布《关于嘉实惠泽混合(LOF)基金经理变更的公告》，增聘方晗先生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职务，肖觅先生不再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职务。

十三、基金的费用与税收

（一）与基金运作有关的费用

1、基金费用的种类

- (1) 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 (2) 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 (3) 《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信息披露费用；
- (4) 《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律师费、诉讼或仲裁费；
- (5)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 (6) 基金的证券、期货交易费用；
- (7) 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
- (8) 基金上市费及年费；
- (9) 账户开户费用、账户维护费用；
- (10) 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2、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 (1) 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1.5% 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1.5\%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经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双方核对后，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前 3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或不可抗力致使无法按时支付的，顺延至最近可支付日支付。

- (2) 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25% 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25\%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经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双方核对后，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前 3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取。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或不可抗力致使无法按时支付的，顺延至最近可支付日支付。

上述“（一）基金费用的种类中第 3—10 项费用”，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列入当期费用，由基金托管人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二）与基金销售有关的费用

1、申购费

本基金的申购费率由基金管理人决定，基金份额申购费用由投资者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注册登记等各项费用。投资者申购本基金份额时，需交纳申购费用，费率按申购金额递减。投资者在一天之内如果有多笔申购，适用费率按单笔分别计算。

（1）场外申购费率

本基金基金份额采用前端收费模式收取基金申购费用。投资者的申购费率见下表：

申购金额 M（含申购费）	申购费率
M<100 万元	1. 5%
100 万元≤M<200 万元	1. 0%
200 万元≤M<500 万元	0. 6%
M≥500 万元	每笔 1000 元

个人投资者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直销网上交易系统申购本基金业务实行申购费率优惠，其申购费率不按申购金额分档，统一优惠为申购金额的 0.6%，但中国银行长城借记卡持卡人，申购本基金的申购费率优惠按照相关公告规定的费率执行；机构投资者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直销网上交易系统申购本基金，其申购费率不按申购金额分档，统一优惠为申购金额的 0.6%。优惠后费率如果低于 0.6%，则按 0.6% 执行。基金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规定的相应申购费率低于 0.6% 时，按实际费率收取申购费。个人投资者于本公司网上直销系统通过汇款方式申购本基金的，前端申购费率按照相关公告规定的优惠费率执行。

2020 年 4 月 2 日，本基金管理人发布了《关于面向养老金客户实施特定申购费率的公告》，自 2020 年 4 月 3 日起，对通过本公司直销中心（包括直销中心柜台及网上直销）申购本基金的养老金客户实施特定申购费率：通过公司直销中心申购本基金的，适用的申购费率为对应申购金额所适用的原申购费率的 10%；申购费率为固定金额的，则按原费率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其中，养老金客户包括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可以投资基金的地方社会保障基金、企业年金单一计划以及集合计划、企业年金理事会委托的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符合人社部规定的养老金产品、职业年金计划、养老目标基金。如将来出现可以投资基金的住房公积金、享受税收优惠的个人养老账户、经养老基金监管部门认可的新的养老基金类型，基金管理人可在招募说明书更新时或发布临时公告将其纳入养老金客户范围。

（2）场内申购费率

本基金的场内申购费率由销售机构参照场外申购费率执行。

2、赎回费用

本基金的场外赎回费率不高于 1.50%，随基金份额持有期限的增加而递减：对持有期少于 30 日（不含）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收取赎回费用全额计入基金财产；对持有期在 30 日以上（含）且少于 90 日（不含）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收取赎回费用总额的 75% 计入基金财产；

对持有期在90日以上（含）且少于180日（不含）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收取赎回费用总额的50%计入基金财产；对持续持有期180日以上（含）的投资者所收取赎回费用总额的25%计入基金财产；其余用于支付登记费和其他必要的手续费。

本基金的场内赎回费率随基金份额持有期限的增加而递减，赎回费用全额计入基金财产。

具体赎回费率如下表所示：

场外赎回费	申请份额持有时间（N）	赎回费率
	$N < 7$	1.50%
	$7 \leq N < 30$	0.75%
	$30 \leq N < 365$	0.50%
	$365 \leq N < 730$	0.25%
	$730 \leq N$	0%
场内赎回费	申请份额持有时间（N）	赎回费率
	$N < 7$	1.50%
	$7 \leq N$	0.50%

从场内转托管至场外的基金份额，从场外赎回时，其持有期限从转托管转入确认日开始计算。

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反法律法规的情形下，确定赎回费用归入基金财产的比例，未计入基金财产的部分用于支付登记费和其他必要的手续费。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基金销售机构可以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形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定期或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

办理基金份额的场内申购、赎回业务应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有关业务规则。若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或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对场内申购、赎回业务规则有新的规定，基金合同相应予以修改，并按照新规定执行，且此项修改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3、转换费

(1) 本基金与嘉实中证锐联基本面5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A、嘉实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LOF)A、嘉实中证中期企业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A/C类场外基金份额之间互相转换时，基金转换费率采用“赎回费+申购费率补差”算法，计算公式如下：

$$\text{净转入金额} = B \times C \times (1 - D) / (1 + G)$$

$$\text{转换补差费用} = [B \times C \times (1 - D) / (1 + G)] \times G$$

$$\text{转入份额} = \text{净转入金额} / E$$

其中，B为转出的基金份额；

C为转换申请当日转出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

D为转出基金的对应赎回费率；

G为对应的申购补差费率，当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时，则申购补差费率G为零；

E为转换申请当日转入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

(2) 通过直销（直销柜台及网上直销）办理基金转换业务（“前端转前端”的模式）

转出基金有赎回费用的，收取该基金的赎回费用。从0申购费用基金向非0申购费用基金转换时，每次按照非0申购费用基金申购费用收取申购补差费；非0申购费用基金互转时，不收取申购补差费用。

通过网上直销办理转换业务的，转入基金适用的申购费率比照该基金网上直销相应优惠费率执行。

基金转换份额的计算方式如下：

$$\text{转出基金金额} = \text{转出份额} \times \text{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text{转出基金赎回费用} = \text{转出基金金额} \times \text{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text{转换费用} = \text{转出基金赎回费用} + \text{申购补差费用}$$

$$\text{净转入金额} = \text{转出基金金额} - \text{转换费用}$$

$$\text{转入份额} = \text{净转入金额} / \text{转入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其中：①若转出基金为0申购费用基金，则申购补差费用=转入基金申购费用，即：

$$\text{申购补差费用} = (\text{转出基金金额} - \text{转出基金赎回费用}) \times \text{转入基金申购费率} \div (1 + \text{转入基金申购费率})$$

②若转出基金为非0申购费用基金，则申购补差费用=0

转出基金有赎回费用的，收取的赎回费归入基金财产的比例不得低于转出基金的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的相关约定。

基金转换费由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市场情况调整基金转换费率，调整后的基金转换费率应及时公告。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背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形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针对以特定交易方式（如网上交易等）或在特定时间段等进行基金交易的投资者定期或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基金管理人可以对促销活动范围内的投资者调低基金转换费率。

注：嘉实泰和混合、嘉实薪金宝货币、嘉实新兴产业股票、嘉实快线货币A、嘉实新消费股票、嘉实新趋势混合、嘉实稳祥纯债债券A、嘉实稳祥纯债债券C、嘉实稳华纯债债券、嘉实债券、嘉实货币A、嘉实超短债债券、嘉实价值优势混合、嘉实信用债券A、嘉实信用债券C、嘉实安心货币A、嘉实安心货币B、嘉实纯债债券A、嘉实纯债债券C、嘉实货币B、嘉实中证中期企业债指数（LOF）A、嘉实中证中期企业债指数（LOF）C有单日单个基金账户账户的累计申购（转入）限制，嘉实增长混合、嘉实服务增值行业混合暂停申购和转入业务，具体请见考嘉实基金网站刊载的相关公告。定期开放类基金在封闭期内无法转换。

（三）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下列费用不列入基金费用：

- 1、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
- 2、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
- 3、《基金合同》生效前的相关费用；
- 4、其他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不得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四）基金税收

本基金运作过程中涉及的各纳税主体，其纳税义务按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执行。

十四、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本招募说明书依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办法》、《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规定》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本基金管理人在本基金合同生效后对本基金实施的投资经营情况，对本基金原招募说明书进行了更新。主要更新内容如下：

1. 在“重要提示”部分：明确了更新招募说明书内容的截止日期及有关财务数据的截止日期。
2. 在“三、基金管理人”部分：更新了基金管理人的相关内容。
3. 在“四、基金托管人”部分：更新了基金托管人的相关内容。
4. 在“五、相关服务机构”部分：更新相关代销机构的信息。

5. 在“九、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部分：更新了申购赎回的相关内容。
6. 在“十、基金的投资”部分：补充了本基金最近一期投资组合报告内容。
7. 在“十一、基金的业绩”部分：更新了基金业绩数据。
8. 在“二十二、对基金份额持有人服务”部分：更新了对基金份额持有人服务的相关内容。
9. 在“二十三、其他应披露事项”部分：更新了临时公告事项。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05月08日